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KINGSTONE
金石礦業

CHINA KINGSTONE MINING HOLDINGS LIMITED

中國金石礦業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並於百慕達存續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380)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年度業績公告

財務摘要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變動	
	2021年	2020年		
收入 (人民幣千元)	74,247	72,765	+1,482	+2%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度 虧損 (人民幣千元)	(50,342)	(30,449)	-19,893	不適用
每股基本虧損 (人民幣分)	(1.8)	(1.1)	-0.7	不適用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3	74,247	72,765
銷售成本		<u>(59,012)</u>	<u>(65,864)</u>
毛利		15,235	6,901
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	4	1,092	142
銷售及分銷開支		(3,733)	(1,941)
預期信貸虧損模式下之減值虧損(扣除撥回)		(7,400)	(14,446)
就非金融資產確認之減值虧損		(33,541)	–
行政開支		(20,587)	(20,469)
財務成本	5	<u>(798)</u>	<u>(636)</u>
除稅前虧損	6	(49,732)	(30,449)
所得稅開支	7	<u>(610)</u>	<u>–</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度虧損		<u>(50,342)</u>	<u>(30,449)</u>
其他全面虧損			
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因換算海外業務產生的匯兌差額		<u>(1,193)</u>	<u>(3,990)</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度全面虧損總額		<u>(51,535)</u>	<u>(34,439)</u>
每股虧損(人民幣分)			
—基本及攤薄		<u>(1.8)</u>	<u>(1.1)</u>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21年12月31日

	附註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44,670	173,904
無形資產		33,414	39,756
使用權資產		1,275	2,185
預付款項		51,330	51,330
		<u>230,689</u>	<u>267,175</u>
流動資產			
存貨		82	363
貿易應收款項	10	71,267	78,852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4,383	4,208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7,145	4,254
		<u>82,877</u>	<u>87,677</u>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	11	15,942	8,998
租賃負債		87	624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19,969	18,500
應付董事款項		6,105	6,294
其他貸款		7,133	3,867
		<u>49,236</u>	<u>38,283</u>
流動資產淨值		<u>33,641</u>	<u>49,394</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264,330</u>	<u>316,569</u>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83	179
復墾撥備		2,697	2,697
遞延稅項負債		–	608
		<u>2,780</u>	<u>3,484</u>
資產淨值		<u>261,550</u>	<u>313,085</u>
資本及儲備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24,435	24,435
儲備		237,115	288,650
總權益		<u>261,550</u>	<u>313,085</u>

附註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1. 綜合財務報表之編製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此外，綜合財務報表包括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以及香港公司條例所要求之適用披露。

綜合財務報表乃以歷史成本基準編製。

歷史成本通常基於交換貨品及服務所得代價的公允值。

2. 應用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本年度強制生效之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為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本集團於本年度已首次應用以下由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並於2021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強制生效之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修訂	COVID-19相關租金寬免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第4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修訂	利率基準改革－第二階段

此外，本集團應用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轄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詮釋委員會（「委員會」）於2021年6月頒佈的議程決定，當中澄清於釐定存貨的可變現淨值時，實體應計入「進行銷售所需的估計成本」的成本。

於本年度應用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對本集團於本年度及過往年度的財務表現及狀況及／或綜合財務報表所載之披露並無重大影響。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並無提早應用以下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保險合約及相關修訂 ³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訂	投資方及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間之 資產出售或注入 ⁴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修訂	2021年6月30日後之COVID-19相關租金寬免 ¹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之修訂	對概念框架之提述 ²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	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³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實務報告第2號之修訂	會計政策之披露 ³
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訂	會計估計之定義 ³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訂	產生自單一交易之資產及負債相關之遞延稅項 ³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之修訂	物業、廠房及設備－擬定用途前之所得款項 ²
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之修訂	虧損性合約－履約成本 ²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2018年至2020年之年度改進 ²

¹ 於2021年4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2022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³ 於2023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⁴ 於待定期限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董事預計應用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於可見未來對綜合財務報表並無重大影響。

3. 收入及經營分部資料

收入指已售貨品的代價，扣除貿易折扣及返利以及多種政府附加費（倘適用）。

本集團的收入及對溢利的貢獻主要源自大理石及大理石相關產品的銷售，其被視作單一經營分部，與本集團執行董事（認定為主要經營決策者）定期審閱及評估資料作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用途的方式一致。因此，概無呈列分部資料。此外，本集團總收入逾90%均來自中國且其逾90%的非流動資產均位於中國，因此概無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呈列地區分部資料。

有關產品的資料

下表載列年內來自外部客戶的收入：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於某一時點確認）：		
大理石板材	15,491	41,413
大理石礦渣	58,647	31,352
銷售食品	109	—
	<u>74,247</u>	<u>72,765</u>

有關主要客戶的資料

來自主要客戶（彼等各佔總收入的10%或以上）的收入載列如下：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客戶A	11,956	18,963
客戶B (附註)	不適用	22,450
客戶C	58,647	31,352

附註：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來自客戶B的收入並未佔本集團收入的10%。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其他客戶於兩個年度對本集團收入貢獻10%或以上。

分配至客戶合約餘下履約責任的交易

本集團已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第121段的可行權宜方法應用於其大理石及相關產品以及食品的銷售合約，因此，本集團並無披露有關本集團於履行大理石及相關產品以及食品銷售合約（原預定期限為一年或以下）項下餘下履約責任時有權獲得的收入的資料。

4. 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利息收入	2	1
匯兌收益／（虧損）	2	(11)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	-	(150)
其他應付款項撥備撥回 (附註i)	996	-
提前終止租賃之收益	-	69
政府補貼 (附註ii)	-	144
其他	92	89
	<u>1,092</u>	<u>142</u>

附註：

- (i)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終止與對手方的一項諮詢服務，且毋須就此支付額外費用。因此，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確認撥備撥回。
- (ii)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該金額指香港政府根據「保就業」計劃因應新型冠狀病毒疫情而授予的政府補貼。

5. 財務成本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租賃負債利息	17	77
董事貸款利息	442	403
其他貸款利息	339	156
	<u>798</u>	<u>636</u>

6. 除稅前虧損

本集團的除稅前虧損經扣除／(計入)以下各項後達致：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已售存貨成本	14,614	39,105
生產剝採成本(計入銷售成本)	38,759	25,861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		
—工資及薪金	5,474	4,468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173	121
—實物利益	30	10
	<u>5,677</u>	<u>4,599</u>
審計師酬金：		
—審計服務	458	444
—非審計服務	134	142
無形資產攤銷	—	1,988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7,396	11,004
使用權資產折舊	696	1,506
短期租賃相關開支	2,720	447
就以下各項確認的減值虧損：		
—物業、廠房及設備	27,005	—
—無形資產	6,342	—
—使用權資產	194	—
訴訟撥備撥回	—	(3,401)
存貨撇減(計入銷售成本)	363	—

7. 所得稅開支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中國企業所得稅		
— 即期稅項	1,218	—
遞延稅項抵免	(608)	—
	<hr/>	<hr/>
所得稅開支總額	610	—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本公司於中國之附屬公司於兩個年度之稅率皆為25%。

香港之附屬公司於兩個年度須按16.5%的稅率繳納香港利得稅。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於大不列顛及北愛爾蘭聯合王國（「英國」）之附屬公司須按19%的稅率繳納公司稅（「英國公司稅」）。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由於本集團並無於香港或英國產生應評稅溢利，故並無就香港利得稅及英國公司稅作出撥備。

由於本集團具有充足的結轉稅項虧損可抵銷應評稅溢利或於中國或香港並無產生應評稅溢利，故於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並無就中國企業所得稅及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

8. 每股虧損

(a) 每股虧損—基本

每股基本虧損乃根據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度虧損約人民幣50,342,000元（2020年：人民幣30,449,000元）及年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約2,832,083,000股（2020年：2,832,083,000股）計算得出。

(b) 每股虧損—攤薄

截至2020年及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所有潛在普通股均具有反攤薄影響，此乃由於假設行使該等潛在普通股可導致每股虧損減少。

兩個年度之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相同。

9. 股息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並無向本公司普通股股東派付或建議派付任何股息，自報告期結束後亦無建議派付任何股息（2020年：無）。

10. 貿易應收款項

於報告期末，根據發票日期或收入確認日期（以較早者為準），貿易應收款項（已扣除信貸虧損撥備）的賬齡分析如下：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0至90日	17,505	27,030
91至180日	5,499	17,616
181至360日	6,702	22,989
361至720日	41,561	11,217
	<u>71,267</u>	<u>78,852</u>

11. 貿易應付款項

根據發票日期，貿易應付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0至60日	7,453	7,573
61至120日	1,893	1,370
121至180日	—	—
180日以上	6,596	55
	<u>15,942</u>	<u>8,998</u>

本集團供應商授予的平均信貸期為90日。

末期股息

董事會並不建議就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派付任何股息(2020年:無)。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大理石板材業務

大理石由於細膩亮澤、瑰美雅致，被廣泛用於建築、室內設計及裝修行業作裝飾用途，大理石板材用於內外部裝飾、鋪設路面、樓梯、地板及傢俬等等。本集團於中國透過擁有彪炳往績及與物業開發商及建築公司已建立廣泛銷售營銷網絡的各種分銷商或採購代理銷售大理石板材。

中國仍在努力應對新型冠狀病毒疫情及與美國的貿易緊張局勢帶來的經濟影響。此外，若干大型房地產開發商的債務危機於去年開始波及國內整個房地產行業，中國面臨市場可能遭到擾亂的挑戰。部分建築公司(尤其是中小型建築公司)面臨財務壓力，因此在選擇建築材料時更注重成本。於2021財政年度，大理石板材的銷售額為人民幣15,500,000元，較2020財政年度的人民幣41,400,000元減少人民幣25,900,000元或62.6%。本集團相信，大理石板材需求將持續疲弱。毫無疑問，對國內房地產物業開發商而言，2021年是艱難的一年，而來年可能更艱難。部分開發商面臨巨大的生存壓力。在此背景下，本集團愈加審慎對待客戶信貸質素預期下降的形勢。實施更嚴格的信貸控制流程可能導致本集團與拖欠賬款的客戶的大理石板材交易進一步減少。

大理石礦渣及碳酸鈣業務

大理石礦渣是在張家壩礦山覆蓋層剝採過程中由壓碎破裂大理石產生。大理石礦渣是生產重質碳酸鈣的原材料。本集團將大理石礦渣售予張家壩礦山附近的重質碳酸鈣製造商。

在全球經濟因疫情陷入衰退期間，中國是少數實現整體正增長的經濟體之一。然而，全球各國復甦步伐不一，加上中美關係緊張，令中國經濟前景蒙上陰影。儘管如此，2021年大理石礦渣的需求維持穩中向好態勢。於2021財政年度，大理石礦渣銷售額為人民幣58,600,000元，較2020財政年度的人民幣31,400,000元增加人民幣27,200,000元，增幅為87.1%。銷量上漲主要是由於大理石礦渣的生產及需求增加以及中國工業大面積復甦致使大理石礦渣的銷售均價攀升。然而，國內消費疲弱以及中美貿易緊張局勢導致出口市場復甦緩慢帶來的經濟影響，可能危及或削弱工業復甦態勢。

線上餐廳業務

於2021年12月，本集團就外賣業務推出線上餐廳品牌（不涉及經營任何餐廳）。該項業務涉及本公司使用第三方外賣平台的網頁，配送由中央廚房製作的食品，或設立獨立的品牌，配送現有特許經營餐廳製作的食品。本公司已完成新業務的啟動流程並已建立由bigfoodie.co.uk（英國最大線上外賣平台之一）的創辦人及前首席運營官領導的團隊。本公司已於2021年12月在倫敦推出其首個品牌「Burgogi Korean BBQ Burger」。

勘探、開發及生產活動

於2021財政年度，本集團專注於張家壩礦山的開發及開採。根據獨立合資格人士於2011年3月7日出具的報告（如本公司招股章程所示），於2011年合資格人士出具報告的日期，張家壩礦山蘊藏44,200,000立方米探明及推定大理石資源，按荒料率38%計算，相當於16,800,000立方米的證實及概略大理石儲量。於2021財政年度並無進行新大理石礦的地質勘探活動。

張家壩礦山主要分為東部採礦區及西部採礦區。於2021財政年度，本集團繼續開展在東部及西部礦區礦床表層剝採廢料的工序。該等區域的礦床仍為破裂。本集團預期大型荒料生產將需要進一步開發礦山的下層台階，將不早於2025年開始。

於2021財政年度，本集團採礦業務的總開支約為人民幣40,400,000元（2020財政年度：人民幣26,800,000元），主要包括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約人民幣400,000元（2020財政年度：人民幣500,000元）、消耗品庫存約人民幣1,100,000元（2020財政年度：無）及剝採的分包成本約人民幣38,700,000元（2020財政年度：人民幣25,900,000元）。本集團擴大外包工程團隊施工的礦區，以減少固定生產成本及增加本集團的財務靈活性。

財務回顧

收入

本集團的收入由2020財政年度的約人民幣72,800,000元增加約人民幣1,400,000元或2.0%至2021財政年度的約人民幣74,200,000元，主要是以下各項因素綜合影響所致：

(i) 大理石礦渣的生產及需求增加以及大理石礦渣的平均售價上升，導致大理石礦渣的銷售額由2020財政年度的人民幣31,400,000元增加人民幣27,200,000元至2021財政年度的人民幣58,600,000元；及(ii) 由於建築材料需求疲弱及本集團收緊對客戶的信貸控制，大理石板材的銷售額由2020財政年度的人民幣41,400,000元減少人民幣25,900,000元至2021財政年度的人民幣15,500,000元。

按產品劃分收入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人民幣 千元	2020年 人民幣 千元	變動
大理石礦渣	58,647	31,352	+87.1%
大理石板材	15,491	41,413	-62.6%
銷售食品	109	–	不適用
	74,247	72,765	+2.0%

按大理石相關業務銷量及售價進行的分析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2020年	變動
銷量：			
大理石礦渣（千噸）	2,586	1,719	+50.4%
大理石板材（平方米）	56,925	147,500	-61.4%
平均售價：			
大理石礦渣（每噸人民幣元）	22.7	18.2	+24.7%
大理石板材（每平方米人民幣元）	272.1	280.8	-3.1%

毛利及毛利率

毛利由2020財政年度的約人民幣6,900,000元增加約人民幣8,300,000元或120.3%至2021財政年度的約人民幣15,200,000元。增加的原因主要是大理石礦渣毛利增加。

毛利率由2020財政年度的9.5%增加11.0個百分點至2021財政年度的20.5%，增加主要是由於大理石礦渣產量增加及平均售價上漲帶來的成本優勢。

銷售及分銷開支

銷售及分銷開支由2020財政年度人民幣1,900,000元增加至2021財政年度的人民幣3,700,000元，主要由於大理石礦渣銷售增加，而令與其銷售有關的增值稅及自然資源稅增加。

行政開支

行政開支由2020財政年度人民幣20,500,000元增加至2021財政年度的人民幣20,600,000元，主要由於重續採礦許可證的費用增加及有關張家壩礦山的額外政府徵費，惟部分被其他一般行政開支（如折舊及攤銷、法律及專業費用以及諮詢費用）減少所抵銷。

預期信貸虧損模式下之減值虧損

於2021財政年度，本集團就貿易應收賬款作出減值虧損（扣除撥回）人民幣7,400,000元，較2020財政年度的人民幣14,400,000元減少人民幣7,000,000元。2021財政年度的減值虧損主要是由於該年度金融市場形勢趨緊，大理石板材客戶延遲支付欠款導致貿易應收賬款總額增加。本集團透過向其大理石產品客戶提供為期90天的標準化信貸期管理其信貸風險。然而，本集團對與其有長期合作關係的若干主要客戶均授予較長的付款期。本集團的信貸政策及貿易應收款項減值虧損之釐定亦受每名客戶的個別特點及客戶經營所在行業的違約風險所影響。

就非金融資產確認之減值虧損

於2021財政年度，已就非金融資產計提減值虧損撥備33,500,000港元。減值撥備乃主要由於張家壩礦山大理石荒料開採及生產活動延誤導致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減少。本公司已委聘獨立評估公司協助根據張家壩礦山現金產生單位之未來現金流量預測評估其可收回金額。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度虧損

由於上述原因，本集團於2021財政年度錄得虧損人民幣50,300,000元，較2020財政年度之虧損人民幣30,400,000元增加人民幣19,900,000元。

流動資金及資本資源

於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總權益約為人民幣261,600,000元，較2020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313,100,000元減少16.5%，主要由於2021財政年度錄得虧損人民幣50,300,000元。

於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擁有現金及銀行結餘約人民幣7,100,000元（2020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4,300,000元）。現金及銀行結餘主要以港元及中國人民幣（「人民幣」）計值。本集團擁有足夠財務資源滿足預期未來流動資金需求及資本開支承擔。

於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之借貸總額（包括其他貸款約人民幣7,100,000元（2020年12月31日：人民幣3,900,000元）及來自一名董事的貸款（計入應付董事款項）約人民幣4,700,000元（2020年12月31日：人民幣4,400,000元）），為無抵押及於一年內到期。2021財政年度的借款年利率介乎5%至10%（2020財政年度：5%至12%）。所有借款均以港元及人民幣計值並入賬列作本集團的流動負債。本集團目前並無使用任何衍生工具管理利率風險。資產負債比率（即借貸總額除以權益總額）為0.05（2020年12月31日：0.03）。

資本開支

本集團於2021財政年度的資本開支為人民幣5,200,000元（2020財政年度：人民幣6,300,000元），主要與採礦基建的在建工程有關。

本集團資產抵押

於2021年及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抵押其任何資產。

持有的重大投資

於2021年及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概無持有任何重大投資。

匯率波動風險

本集團主要營業地點為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本集團並無重大外匯風險，因為除香港辦事處的若干行政開支以港元計值外，本集團大部分業務交易、資產及負債主要以人民幣計值，而人民幣為本集團的功能及列報貨幣。本集團並無訂立任何外匯合同作對沖措施。

或然負債

於2021年及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資本承擔

於2021年及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就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建造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已訂約但未撥備的資本承擔分別約為人民幣8,800,000元及約人民幣6,800,000元。

人力資源

於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共有36名（2020年12月31日：28名）員工。於2021財政年度，員工成本總額（包括董事酬金、購股權福利及退休金計劃供款）約為人民幣5,700,000元（2020財政年度：人民幣4,600,000元）。

本集團的薪酬政策按照個別員工的表現以及香港及中國的薪酬趨勢制訂，並會定期檢討。本集團亦會根據盈利情況，向員工分派酌情花紅，作為對員工為本集團所作出貢獻的獎勵。

集資活動的所得款項用途

於2017年3月3日及2017年4月24日，本公司與包銷商分別訂立協議及補充協議，按認購價每股供股股份0.12港元及按於記錄日期每持有一股已發行股份可獲發五股供股股份之基準以供股形式向合資格股東發行2,360,068,975股供股股份。

供股所得款項淨額約為276,500,000港元。供股乃就以下目的而作出：(i) 約191,800,000港元（人民幣170,000,000元）用作合營公司的注資以經營碳酸鈣業務（「重質碳酸鈣業務計劃」），其中約149,200,000港元（人民幣132,200,000元）用於建設生產樓宇（包括物業、廠房及設備）及約42,600,000港元（人民幣37,800,000元）用作該業務的一般營運資金；(ii) 約33,800,000港元（人民幣30,000,000元）用作本集團的一般營運資金，包括但不限於大理石及大理石相關產品日常生產所用的經營現金、

清償應付賣方的尚未償還款項及本集團的一般營運開支；及(iii)餘下所得款項淨額約50,900,000港元(人民幣45,200,000元)用於結算訴訟產生之潛在損害賠償，該訴訟與違反本公司就2015年5月14日公佈之公開發售所訂立之書面包銷協議有關。

於2017年9月29日，本公司決議將用於結算訴訟產生之潛在損害賠償的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50,940,000港元中(i)約15,000,000港元用於購置機械以替代陳舊的採礦設備；(ii)約20,000,000港元用於大理石板材業務投資；及(iii)約15,940,000港元用作一般營運資金。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17年9月29日之公告。

於2021財政年度及2020財政年度，所得款項淨額已動用如下：

	於2020 財政年度 所得款項之 計劃用途 千港元	於2020 財政年度 所得款項之 實際使用情況 千港元	於2021 財政年度 所得款項之 實際使用情況 千港元	於2020年 12月31日之 未動用 所得款項 千港元	於2021年 12月31日之 未動用 所得款項 千港元
注資以發展重質碳酸鈣業務					
— 建設生產樓宇 (包括物業、廠房及設備)	149,150	—	—	—	—
— 碳酸鈣業務的一般營運資金	42,610	547	—	4,430	—
本集團的一般營運資金					
— 就大理石採礦業務購置機械	15,000	—	—	—	—
— 大理石板材業務	20,000	31,132	—	—	—
— 訴訟和解	—	8,421	—	—	—
— 其他一般營運資金	49,780	7,071	4,430	—	—
	<u>276,540</u>	<u>20,045</u>	<u>4,430</u>	<u>4,430</u>	<u>—</u>

供股所得款項已於2021財政年度悉數動用。由於本集團無法落實原重質碳酸鈣業務計劃，本集團議決及批准重新分配原計劃用於重質碳酸鈣業務的所得款項淨額部分，以滿足本集團一般營運資金的持續需求及彌補缺口。

展望

業務回顧及展望

新型冠狀病毒疫情進入第三年，但其對全球經濟的威脅並未減弱。儘管2021年實現大規模接種疫苗，但全球每日感染病例人數仍在急劇飆升。中國乃少數於疫情初期即已成功控制住疫情蔓延的國家，並於2021年大致恢復正常經濟活動。中國經濟雖然已經復甦，但仍很脆弱。近期有跡象顯示經濟的強勁反彈已露疲態。幾家大型房地產開發商爆出債務危機，政府對企業過度舉債現象加強監管，中國房地產投資增長隨之放緩。面對疫情餘波及資金緊絀帶來的經濟衰退壓力，中小型建築公司是首當其衝的受害者，因而在選擇建築材料方面愈加注重節約成本。於2021財政年度，大理石板材的銷量下跌62.6%，此乃需求疲弱，加之本集團於2021財政年度收緊對客戶的信貸額度所致。本集團努力在追求業務增長與控制信貸風險之間維繫平衡。

另一方面，大理石礦渣銷量於2021財政年度錄得87.1%的強勁增長。大理石礦渣廣泛應用於生產日常用品，如建築材料、紙張、塑料、油漆等，其需求受經濟衰退的影響較小。由於需求相對強勁，大理石礦渣的售價已恢復至疫情前的水平。然而，中國經濟面臨下行壓力，加之外部經營環境複雜多變，國內消費疲弱，本集團大理石礦渣業務的反彈可能受阻。儘管如此，本集團相信大理石礦渣業務於未來數年仍可保持增長。

本集團就重質碳酸鈣業務垂直多元化擴張計劃與一名重質碳酸鈣（「重質碳酸鈣」）製造商進行的磋商遭遇挫折，該製造商已於2020年終止就合作計劃進行磋商。由於本公司可從其擁有的大理石中提取碳酸鈣這種化合物，本集團希冀與重質碳酸鈣製造商合作生產可用作工業礦物的粉碎或重質碳酸鈣。儘管該挫折，本集團尚未放棄重質碳酸鈣業務的擴張計劃，並繼續尋找其他合作夥伴以開展重質碳酸鈣業務。本集團相信，憑藉其可從張家壩礦山開採的豐富大理石資源以及擁有可用於重質碳酸鈣生產的核心材料，本公司具備發展重質碳酸鈣業務的競爭優勢。

由於新型冠狀病毒疫情促使許多國家實施封鎖以及外出就餐等其他限制措施，餐飲外賣服務的需求激增。客戶越來越習慣使用餐飲外賣服務，這為線上餐廳業務創造了巨大的機會。於2021年12月，本公司就外賣業務啟動線上餐廳品牌。此線上餐廳業務對本公司而言屬新業務。本公司相信，當前經濟形勢變幻莫測，線上餐廳業務對本集團而言是極佳的業務多元化機會。

新型冠狀病毒疫情陰影下，全球經濟舉步維艱，而疫情仍無結束的跡象。中美對立不斷升級，當今世界最具影響力的兩個國家仍有可能脫鉤。中國經濟未來能否持續向好仍是未知數。本公司將繼續保持高度警惕，時刻留意不可預見的國際發展形勢及可能對本集團業務造成不利影響的敏感外部因素。儘管前路困難重重，本集團將繼續鞏固採礦業務的生產及營運，並擴大客源以提升業績。另一方面，本集團亦將繼續探尋新商機，力求在未來為股東帶來更大回報。

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上市證券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或控股公司或控股公司的附屬公司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的標準守則作為董事買賣本公司證券的操守準則。經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董事已確認彼等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全年一直遵守操守準則所載的規定交易標準。

企業管治常規

本公司致力達致及維持高水平的企業管治，使之與其業務需要及需求一致，並符合其所有利益相關人士的最佳利益。董事會相信，高水平的企業管治為本集團提供框架及穩固的基礎，以保障股東及其他利益相關人士的權益及提升股東價值。

本公司於2021財政年度一直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企業管治守則」），惟與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A.2.1、A.1.8及E.1.2條有所偏離。

偏離企業管治守則第A.2.1條

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角色已清晰界定及區分，以確保獨立性且能適當地互相制衡。主席負責制訂本公司之業務策略及方針，並肩負行政責任，領導董事會，確保董事會在履行其職責時能正確及有效地運作。行政總裁向董事會負責，以全面執行本公司策略及協調整體業務營運。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A.2.1條規定，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角色應予區分及不應由同一人擔任。主席及行政總裁之間的職責分工應清晰確立及以書面形式載列。於2021財政年度，並無高級人員出任行政總裁一職及除主持董事會會議外，董事會尚未委任主席。本公司執行董事承擔行政總裁的職責，而獨立董事會成員承擔主席的職責及責任以確保董事會有效設定本公司的方向及執行本公司的決策。董事會認為目前已有足夠的權力平衡，但仍計劃於2022年第二季度委任本公司主席兼行政總裁，以加強本公司的管理。

偏離企業管治守則第A.1.8條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A.1.8條規定，本公司應就針對董事的法律訴訟安排適當保險。由於董事會相信在現有內部監控制度及管理層密切監管的情況下，各董事因董事身份而被控告或牽涉於訴訟之風險偏低，故本公司現時並無就此作投保安排。儘管如此，董事會將不時檢討投保需要。

偏離企業管治守則第E.1.2條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E.1.2條，董事會主席應出席股東週年大會。董事會主席亦應邀請審計委員會、薪酬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任何其他委員會（如適用）的主席出席會議。若有關委員會主席未克出席，主席應邀請委員會另一名成員（或如該名成員未能出席，則其適當委任的代表）出席。於2021財政年度，由於董事會其他成員有其他業務承擔，僅有張翠薇女士出席股東週年大會。董事會已知悉此項不合規情況，故將繼續提請各委員會主席及其成員關注出席股東週年大會的重要性。

審計委員會

審計委員會由三名成員組成，彼等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審計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集團所採納的會計原則及常規，並與審計師討論本集團的內部監控及財務報告事宜。

開元信德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之工作範圍

本公告所載有關本集團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狀況表、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及其相關附註的數字已經本公司審計師開元信德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同意與本集團於本年度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內所載數額一致。開元信德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就此執行之相關工作並不構成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之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閱工作準則或香港核證工作準則進行之核證委聘工作，因此，開元信德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並無就本公告作出保證。

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刊發經審核綜合年度業績及2021年年報

本年度業績公告登載於聯交所網站(<http://www.hkex.com.hk>)及本公司網站(www.kingstonemining.com)，載有上市規則規定的所有資料的2021年年報將於適當時寄發予本公司股東，並於聯交所及本公司各自的網站登載。

承董事會命
中國金石礦業控股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張蔚琦

香港，2022年3月28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鄭永暉先生、張翠薇女士、張衛軍先生及張勉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楊銳敏先生、Andreas Varianos 先生及裴兵女士。